

第 7 部分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格式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镇巴县自然资源局的（项目名称）镇巴县自然资源局李家坪交通综合物流园开发项目征地拆迁范围内违法建筑拆除工作采购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征地拆迁范围内违法建筑拆除工作），属于（建筑业）建筑业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陕西大正方元建设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0 人，营业收入为 10323.7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982.53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陕西大正方元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1日



说明：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